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7樓

承辦人：徐巧欣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4381

傳真：(02)89535310

電子信箱：AI9880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人給字第11202562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22332979_112D2062334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新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編制內員工健康檢查補助規定」，並溯自112年1月1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中央機關（構）員工一般健康檢查補助基準表附則第1
點辦理。

正本：市長室、謝副市長室、劉副市長室、朱副市長室、秘書長室、張副秘書長室、新
北市政府各參事技監顧問參議、新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

副本：新北市烏來區公所

